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均是与日常经营相关的，交易价格按同行业市场平均水平确定、结算方式合理，在公司整体经营中占比较小，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一、 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杨怀珍女士、仪垂林先生、卜江勇先生按相关规定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2、公司独立董事参与了关联交易议案的表决，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公司 2015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无发现损害公司利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方利益的行为。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经营业务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审议表决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实行了回避，审议程序规范。公司的本次关联交易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3、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先审核，意见如下：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事项定价

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且不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4、2016年3月29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预计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监事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

5、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2015 年度实际发生额
江苏宏图三胞高科技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64.10
宏图三胞高科技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35.16
安徽宏图三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芜湖分公司	销售商品	881.83
安徽宏图三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淮南分公司	销售商品	312.49
江苏明善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租赁、	9.08
合计		2602.66

(三)、2016 年度拟发生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交易对象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及方法	2016 年预计发生额
江苏宏图三胞高科技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协议价格，按同行业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780
宏图三胞高科技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按同期市场、不同供应商比价确定。	105（授信额度）
安徽宏图三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芜湖分公司	销售商品	协议价格，按同行业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3940
安徽宏图三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淮南分公司	销售商品	协议价格，按同行业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000
江苏明善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服务	协议价格	30.80
合计			6855.80

二、 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中心店与江苏宏图三胞高科技技术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联营销售专柜合同》，联销地点：中山南路 1 号本公司中心店 7 楼；销售范围：经营数码电子类商品；营业面积：98 平方米；合同期限：2015 年 9 月 1 日--2016 年 8 月 31 日，销售基数确定为全年 780 万元，结算方式按固定毛利计算。

- 公司名称：江苏宏图三胞高科技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太平北路 106 号
- 法定代表人：袁亚非
- 公司类型：有限公司（法人独资）内资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图书、报刊、音像制品零售。一般经营项目：高新技术研制、开发与投资；计算机、打印机及网络设备、通信设备、激光音（视）类产品研究、开发、销售；计算机应用软件及系统集成；文教用品、文化办公机械、仪器仪表、一类医疗器械、电子产品、安防产品、家用电器、日用百货销售；技术服务；投资咨询；电子网络工程设计及设备安装；电子计算机技术服务；电脑维修；代办电信公司委托的电信业务；电脑回收；家电回收；代理发展电信业务；计算机及相关电子产品的安装、维修服务。

2、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与宏图三胞高科技技术有限公司签署了《销售类框架购销合同》。该合同为公司向江苏宏图三胞高科技技术投资有限公司采购计算机、服务器等相关的信息技术设备。合同期限：有效期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本合同采用授信额度的方式交易，授信额度为 105 万元，账期 20 天。

- 公司名称：宏图三胞高科技术有限公司
-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太平北路 106 号
- 法定代表人：辛克侠
- 公司类型：有限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出版物批发零售及网络发行；高新技术研制与开发；计算机、打印机及网络设备、通讯设备等。

3、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芜湖南京新百大厦有限公司与安徽宏图三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芜湖分公司签署了《联营销售合同》，联销地点：芜湖新百大厦营业南楼五楼数码专区；销售范围：经营 PC、APPLE、数码、通讯及电脑周边附件（包含小数码、学习机、电话等）商品；营业面积：200 平方米；合同期限：2015 年 9 月 1 日-2016 年 8 月 31 日，销售基数确定为全年 3940 万元，结算方式为销售额的 5% 计算。

- 公司名称：安徽宏图三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芜湖分公司
- 注册地址：芜湖市中山路伟基商业中心一楼
- 负责人：袁立鹏

经营范围：高新技术开发，计算机、打印机、网络设备、通信设备研究开发、制造、销售；计算机应用软件及系统集成，文教用品、文化办公机械、仪器仪表销售、技术服务；投资咨询；电子网络工程设计、设备安装。电子计算机技术技术服务；电脑回收业务、代办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的电信业务（受公司委托），家电回收业务；计算机及电子产品安装、维修服务。代理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委托的联通业务（受公司委托）。第一类医疗器械，不需申请《医疗

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的第二类医疗器械（普通诊察器械；物理治疗设备；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敷料）的销售。电子产品、安防产品的销售；家用电器的销售；其他日用百货的销售。

4、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南京新百淮南购物中心与安徽宏图三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淮南分公司签署了《联营销售合同》，联销地点：南京新百淮南购物中心五楼数码专区；销售范围：经营电脑、手机数码、通讯及电脑周边附件、运营商业务；营业面积：212 平方米；合同期限：2015 年 4 月 1 日-2016 年 3 月 31 日，销售基数确定为全年 2000 万元，结算方式为销售额的 5%计算。

- 公司名称：安徽宏图三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芜湖分公司
- 注册地址：芜湖市中山路伟基商业中心一楼
- 负责人：袁立鹏

经营范围：高新技术开发，计算机、打印机、网络设备、通信设备研究开发、制造、销售；计算机应用软件及系统集成，文教用品、文化办公机械、仪器仪表销售、技术服务；投资咨询；电子网络工程设计、设备安装。电子计算机技术技术服务；电脑回收业务、代办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的电信业务（受公司委托），家电回收业务；计算机及电子产品安装、维修服务。代理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委托的联通业务（受公司委托）。第一类医疗器械，不需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的第二类医疗器械（普通诊察器械；物理治疗设备；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敷料）的销售。电子产品、安防产品的销售；家用电器的销售；其他日用百货的销售。

5、本公司与江苏明善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物业管理服务合同》，租赁其坐落在南京市凤集大道 12 号部分房屋做为公司综合档案管理室。

租赁地址：南京市凤集大道 12 号 3 栋 201 室以及 6 栋 4 层部分房屋；租赁建筑面积合计：462 平方米；租赁期：2015 年 12 月 1 日起-2018 年 11 月 30 日止。租金合计：308678 元。

- 公司名称：江苏明善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注册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龙飞路 12 号
- 法定代表人：檀加敏
- 公司类型：（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

经营范围：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施工、安装；电子计算机及配件、通信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开发、销售及售后服务；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经济信息咨询服务。

上述合同订立的关联方与本公司属受同一控制方三胞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按照相关规则，合同双方构成关联关系，上述交易为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根据相关制度规定，公司与关联方签订了《联营销售合同》以及《房屋租赁合同》、《物业管理服务合同》，其定价原则为：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按照实际成本加合理利润原则由双方协商定价，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合理利润原则定价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定价，确定出公平、合理的价格。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均是与日常经营相关的，交易价格按同行业市场平均水平确定、结算方式合理，在公司整体经营中占比较小，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3 月 29 日